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1 号 A 座五层）

“21 重发 01”、“21 重发 02”、“21 重发 04”公司债券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LTD.

2022 年 6 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1重发01、21重发02、21重发04的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本期债券进展情况及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及《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现就上述债券2021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如下：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根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重庆发展”）对外公布的《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7

第三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8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19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21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22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23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24

第九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25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6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品种一)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于2021年7月2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2号）同意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含）50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

2、债券名称：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品种一)。

3、债券简称：21重发01；债券代码：149601.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57%。

8、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8月17日。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16日。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2、付息日：2022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8月17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8月1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

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5、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6、担保情况：本期情况为无担保债券。

二、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品种二)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于2021年7月2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2号）同意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含）50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

2、债券名称：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品种二)。

3、债券简称：21重发02；债券代码：149602.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27%。

8、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8月17日。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16日。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2、付息日：2022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8月17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8月1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8月1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

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选择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8 月 1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5、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6、担保情况：本期情况为无担保债券。

三、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于2021年7月2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2号）同意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含）50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

2、债券名称：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3、债券简称：21重发04；债券代码：149686.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49%。

8、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10月28日。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10月28日至2026年10月27日。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2、付息日：2022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10月28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10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10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

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选择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10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5、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6、担保情况：本期情况为无担保债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对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保持持续关注，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不涉及。

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如下：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发行人进行重大投资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经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2]第8-00063号），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8月24日

3、法定代表人：何志明

4、注册资本：100.00亿元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受县政府委托，从事资本运营；房地产开发项目；资产经营；资产管理；项目(融)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经营；股权管理；土地整治储备；基础设施规划、管理、开发；项目包装及开发；咨询服务；棚户区改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营业务情况：发行人是重庆市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投融资和资产经营管理，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7、实际控制人：重庆市财政局。

二、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情况

（一） 总体经营情况简介

发行人2021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6.62亿元，同比增长5.59%；实现净利润10.92亿元，同比减少1.27%。

（二）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目前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人力服务、安保服务、污水垃圾处理服务等。

最近两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变动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30%的，说明原因
一、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46.62	44.15	5.59	-

其中：基金管理	1.17	1.17	0.00	-
考试服务业务	0.33	0.36	-8.33	-
人力资源服务	1.40	1.68	-16.67	-
人才市场服务	3.30	2.13	54.93	业务量增加，收入增加
安保劳务业务	11.88	10.64	11.65	-
安保产品销售	0.55	0.48	14.58	-
安保培训业务	0.13	0.23	-43.48	受到疫情影响，下滑较大
污水、垃圾处理	21.09	16.16	30.51	业务量增加，收入增加
检测认证服务	-	7.02	-100.00	受到疫情影响，下滑较大
资产租赁收入	6.36	4.27	48.95	业务量增加，收入增加
信息技术服务	0.39	0.01	3,800.00	业务量增加，收入增加
二、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2.57	2.27	13.22	-
其中：劳务收入	0.71	0.27	162.96	业务量增加，收入增加
咨询服务	0.04	0.23	-82.61	受到疫情影响，下滑较大
洗涤业务	0.18	0.19	-5.26	-
餐饮住宿服务	0.30	0.15	100.00	业务量增加，收入增加
其他	1.33	1.44	-7.64	-
合计	49.18	46.42	5.95	--

数据来源：根据发行人提供数据整理。

最近两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说明原因
一、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36.08	29.95	20.47	-
其中：基金管理	0.42	0.36	16.67	-
考试服务业务	0.14	0.13	7.69	-
人力资源服务	1.13	1.40	-19.29	-
人才市场服务	2.72	1.58	72.15	业务量增加，成本同步增加

安保劳务业务	9.93	7.60	30.66	业务量增加，成本同步增加
安保产品销售	0.28	0.19	47.37	业务量增加，成本同步增加
安保培训业务	0.12	0.13	-7.69	-
污水、垃圾处理	18.57	14.59	27.28	-
检测认证服务		1.82	-100.00	受到疫情影响，下滑较大
资产租赁成本	2.61	2.17	20.28	-
信息技术服务	0.15			-
二、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1.09	0.81	34.57	业务量增加，成本同步增加
其中：劳务成本	0.58	0.19	205.26	业务量增加，成本同步增加
咨询服务	0.00	0.18	-100.00	受到疫情影响，下滑较大
洗涤业务	0.16	0.13	23.08	-
餐饮住宿服务	0.07	0.03	133.33	业务量增加，成本同步增加
其他	0.28	0.28	0.00	-
合计	37.17	30.77	20.80	-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说明原因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60	133.86	19.23	-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6	35.15	6.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0.01	-100.00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减少所

				致
应收账款	5.87	4.01	46.38	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形成的款项，期限结构主要为一年以内，回收较为稳定。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1	-100.00	主要系应收票据融资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61	2.88	-9.38	-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87	49.44	156.61	主要系子公司铁路建设代垫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0.78	0.64	21.88	-
其中：原材料	0.30	0.25	20.00	-
库存商品(产成品)	0.18	0.16	12.50	-
合同资产	1.82	0.93	95.70	主要系发行人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部分原记入“应收账款”科目的金额调整记入“合同资产”科目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	2.00	0.00	-
其他流动资产	9.69	21.04	-53.94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发行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增设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购买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流动资产合计	**346.50**	**249.96**	**38.62**	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0.15	0.25	-40.00	主要系对外债权投资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13	6.13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0.78	76.92	31.02	主要系通过投融资引领资金流向重庆市的行业领域，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逐年增长。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34	18.31	262.32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化，发行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增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44	87.32	27.62	-
投资性房地产	183.28	105.23	74.17	主要系新购置房屋和建筑物所致。
固定资产	69.00	76.65	-9.98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97.61	102.77	-5.02	-
累计折旧	28.60	26.12	9.49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	-
在建工程	63.30	48.32	31.00	主要系环卫集团新增菜园坝垃圾转运站、装饰装修垃圾填埋场、界石垃圾二次转运站改扩建工程等项目，以及重铁集团在建铁路项目持续新增投资所致。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9	0.79	126.58	主要系发行人因执行新租赁准则，

				增设“使用权资产”科目所致。
无形资产	2.04	45.07	-95.47	主要系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重发置业与交易对手方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签订《学府悦园项目整体住宅资产租赁收益权转让合同》解除协议，交易对手方按剩余摊余成本退还剩余收益权转让价款，不产生损益，发行人不再享有租金收益权，故无形资产减少所致。
开发支出	0.23	0.25	-8.00	-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0.66	0.38	73.68	主要系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	0.60	66.67	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82	42.00	-33.76	主要系发行人相关公租房配套底商资产已完成产权证书办理，转至投资性房地产科目，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下降339,763.31万元所致。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3.97**	**508.24**	**24.74**	-
资产总计	**980.47**	**758.20**	**29.32**	-

截至2020和2021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758.20亿元、980.47亿元。从结构上看，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

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为发行人资产总额的主要构成部分。其中，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比例较大。

2、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 30%的，说明原因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7	3.00	-1.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7	13.85	17.47	-
预收款项	0.04	0.31	-87.10	主要系发行人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部分原记入“预收款项”科目的金额调整记入“合同负债”科目，因此 2021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同比大幅下降。
合同负债	1.28	0.91	40.66	主要系发行人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部分原记入“预收款项”科目的金额调整记入“合同负债”科目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	1.83	18.58	-
其中：应付工资	1.83	1.48	23.65	-
应付福利费	0.07	0.06	16.67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0.92	1.07	-14.02	-
其中：应交税金	0.91	1.07	-14.95	-
其他应付款	23.65	47.90	-50.63	主要系子公司重发置业其他应付款同比下降 217,780.05 万元，重发置业于 2021 年内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收购商业资产购置款的分期支付所致。
其中：应付股利	0.14	0.14	0.00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7	6.07	123.56	主要系最近一年末，即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借款较多，叠加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及租赁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48	1.17	539.32	主要系发行人于 2021 年度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 6 亿元，记入其他流动负债科目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68.34**	**76.13**	**-10.23**	-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2.41	2.43	-0.82	-
长期借款	134.83	115.55	16.69	-
应付债券	89.48	15.09	492.98	主要系发行人于 2021 年度新增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所致。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4	0.66	87.88	主要系发行人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增设“租赁负债”科目所致。
长期应付款	81.08	78.28	3.58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00			
递延收益	4.52	0.34	1,229.41	主要系 2021 年度新增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新田港征拆资金 4.09 亿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	3.53	9.0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1	2.19	0.91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63**	**218.07**	**46.57**	主要系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负债合计	**387.97**	**294.20**	**31.87**	主要系非流动

				负债增加所致

截至 2020 和 2021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294.20 亿元和 387.97 亿元。从结构上看，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为发行人负债总额的主要构成部分。其中，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比例较大。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30%的，说明原因
营业总收入	49.62	46.73	6.18	-
营业成本	37.17	30.77	20.80	-
利润总额	12.55	13.07	-3.98	-
净利润	10.92	11.06	-1.27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5	8.61	13.24	-

2020 和 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46.73 亿元和 49.62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1.06 亿元和 10.92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营业总收入有所增加，净利润有所下降。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30%的，说明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	22.77	-29.8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8	-135.59	-71.90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投向为购买公租房配套商业资产所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正负30%的，说明原因
				形成的投资性房地产、兴建在建工程项目、购买公租房住宅收益权所形成的无形资产等；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投向为对合联营企业及产业引导基金的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1	139.70	73.59	主要系公司新增较多银行信用借款及股东资本金投入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1	26.88	-5.47	-

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中变化较大的是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系公司收购公租房配套商业资产项目与新建铁路项目新增较多银行信用借款及股东资本金投入所致，与公司近年业务发展情况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发行人以战略性引导投资为主，辅以财务投资，因此整体而言回收周期较长。发行人肩负着推动重庆市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投资的使命，项目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启动后需要源源不断的后续资金支持，故投资活动现金呈净流出形势。

（四）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1 重发 01”和“21 重发 02”共募集资金 30 亿元，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8 亿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用于对京昆高速铁路西昆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21 重发 04”共募集资金 20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15.3 亿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用于对京昆高速铁路西昆有限公司和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专项偿债账户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发行人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专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1 重发 01”、“21 重发 0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9.47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

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12.54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对京昆高速铁路西昆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7.99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1 重发 0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5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8.5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对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措施或偿债保障措施重大情况

本期债券采取无担保方式发行。

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持续关注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发行人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 21 重发 01 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按年计息，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7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21 重发 01”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监督发行人按时偿付利息。

根据 21 重发 02 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按年计息，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17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 8 月 1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21 重发 02”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监督发行人按时偿付利息。

根据 21 重发 04 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按年计息，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8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 10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21 重发 04”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监督发行人按时偿付利息。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不涉及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本期债券未出现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事项，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1 重发 01”、“21 重发 02”和“21 重发 04”均未到付息日。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财务指标正常，偿债能力较强，按时偿债意愿强烈。

（1）21 重发 01

根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按年计息，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7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21 重发 01”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监督发行人按时偿付利息。

（2）21 重发 02

根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按年计息，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17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 8 月 1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21 重发 02”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监督发行人按时偿付利息。

（3）21 重发 04

根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按年计息，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8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 10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评级机构尚未出具上述债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本期债券2021年度涉及的重大事项

本期债券2021年度涉及重大事项披露如下：

（1）2021年10月11日，发行人发布《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进行重大投资的公告》，具体事项如下：

“经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发展”或“公司”）及其股东、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及其股东审议通过，重庆发展拟向机场集团增资69.86亿元，增资后重庆发展持有机场集团29%股份。”

（2）2021年12月25日，发行人发布《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事项如下：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李庆同志免职的通知》（渝府人〔2021〕55号）内容，决定免去李庆同志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李庆同志免职的通知》（渝财人〔2021〕71号）内容，决定免去李庆同志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2021年12月13日我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15次临时会议，同意免去李庆同志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本次人员变动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二、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以上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均督促发行人出具临时公告，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1 重发 01”、“21 重发 02”、“21 重发 04”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